

证券代码：601992

证券简称：金隅集团

编号：临 2024—006

##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，审议同意本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将提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主要内容

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公司 2023 年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,526.3 万元人民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

程》的规定，公司须按照当年实现税后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公积金，法定公积金累计提取额达到注册资本 50%以上的,可以不再提取。本公司董事会建议就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之利润作如下分配：

（一）提取法定公积金 315,665,882.81 元。

（二）按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总股本 10,677,771,134 股，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 10 股 0.25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总额 266,944,278.35 元人民币，拟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6.67%。

（三）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（四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，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，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并同意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二）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（三）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，同意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、经营发展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